

## 2017/2018年度學校特別通告

第S026號

各位家長：

### 有關「同根同心—深圳自然環境及歷史文化探索之旅」交流活動安排及證件收集事宜

為了讓學生加深對國家的認識，本校參加了由教育局資助的「同根同心」——香港初中及高小學生內地交流計劃（2017/18），於2017年12月15日(五)由本校老師帶領全級小五學生，進行一天的「同根同心——深圳自然環境及歷史文化探索之旅」交流活動。

「同根同心」內地交流計劃的目的是配合課程，能為學生提供不同的學習經歷，加深他們對內地的歷史文化、風俗特色、城鄉建設等各方面的認識，又能提升其自理能力，培養正面積極的態度，是一項極具意義的活動。因此，本校希望五年級的學生能積極參與。

交流活動安排如下：

日期：2017年12月15日(五)

承辦機構：和富社會企業

團費：港幣\$85.5 (全費港幣\$285，教育局資助港幣\$199.5)

行程：

暫定日程		活動內容
十二月十五日(五)	早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➤ 在香港校園集合</li><li>➤ 乘旅遊巴前往深圳</li><li>➤ 參訪博物館和恐龍室外展場，認識大鵬半島的古火山地貌、各地的岩石和礦物晶石，以及了解地球生物的進化歷程和自然環境的保育工作</li></ul>
	午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➤ 在當地中式餐廳用午餐</li><li>➤ 參訪大鵬古城及博物館，認識「中國歷史文化名村」的歷史，了解文物保育對當地經濟和民生的影響</li></ul>

集合時間：2017年12月15日(五)上午7時正

集合地點：本校八樓操場

解散時間：2017年12月15日(五)約下午6時

(由於旅遊巴過關需時，所以時間可能會稍為延誤，希望家長能耐心等待)

解散地點：英皇道888號(鰂魚涌地鐵站A出口，近油站學校閘門外)

保險安排：參加者所繳費用已包含透過保險代理(美國萬通保險顧問有限公司)

購買中國太平(香港)有限公司「中國遊」綜合旅遊保險，包括：

1. 醫療保障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300,000)
2. 全球緊急救援服務(包括撤離及運返)
3. 意外保障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400,000)
4. 個人責任保障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00,000)
5. 個人財物保障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,000) (不包通訊器材)

如有需要，家長可自行購買所需之旅遊保險。

17/18 CIRS026.doc

(負責老師：韋妙玲主任、黃俊豪老師)

平安藥：家長應根據子/女個人的身體狀況，安排他/她攜帶個人常備藥品，或在出發前，與家庭醫生討論是否需準備哪些平安藥，以保旅途平安。

考察前簡介會：2017年11月29日(三) 1:40-2:50 於本校舉行，歡迎家長報名出席，了解活動詳情及查詢注意事項。**參加同學必須出席簡介會。**

### 境外旅遊證件指引

	香港永久性居民	香港居民 (在港未住滿七年)
11歲以下的兒童	1. 特區護照 + 回鄉證 或 2. 回港證 + 回鄉證	簽證身份書 + 回鄉證 或 護照*
11歲或以上之人士	身份證** + 回鄉證	身份證** + 簽證身份書 + 回鄉證 或 護照*
以上資料只供參考，如有查詢可致電人民入境事務處，電話：2824 6111 *請注意有關護照是否須要辦理中國入境簽證 **香港永久居民之身份證上面印有「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」； 非香港永久居民之身份證上面印有「香港居民身份證」。		

- 備註：
- 參加者須持有效之旅行證件，請小心檢查旅行證件有否過期。未持有香港永久居留權之參加者須攜帶「簽證身份書」或「護照」；
  - 持外國護照之參加者須自行到「中國旅行社」或「中國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駐香港特別行政區派員公署」辦理中國簽證；
  - 證件副本只作本次訪問團核對之用；
  - 請將填妥的**回條、支票、報名表及證件副本**於**9月28日前**交回**班主任**跟進；
  - 證件正本**將於**出發前一週2017年12月6日(三)**收集，屆時請交予**班主任**處理；
  - 如參加者非因病及重大事故退團，除團費不予發還外，教育局會考慮撤銷對臨時退出學生的資助，該學生因而須支付額外的**退團費用港幣\$ 199.5**；
  - 凡不參加是次交流活動的同學需回校自修。

如有疑問，請致電學校(電話：2122 9494)向韋妙玲主任查詢。

校長：

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

## 回條 (2017/2018/S026)

黃校長：

有關學校特別通告第 S026 號內容已經知悉。我

\*  **不同意**我的子/女參加這次交流活動。

**同意**我的子/女參加這次交流活動，並叮囑他 / 她在參與活動期間遵守秩序及服從老師的指導。

現附上填妥之「學生報名表」、有效旅遊證件副本及支票**港幣 85.5 元**，

銀行名稱 \_\_\_\_\_，支票號碼 \_\_\_\_\_  
(支票抬頭：「北角官立小學(雲景道)」或「NORTH POINT GOVERNMENT PRIMARY SCHOOL (CLOUD VIEW ROAD)」，支票背後請寫上**學生姓名、班別及聯絡電話**，並確保銀行結存足夠支付該筆款項，避免不必要的繁複手續)。

### 1. 本人

A. 現附上子 / 女的

\*  身份證副本     回鄉證副本     特區護照副本     BNO 副本  
 回港證副本     簽證身份書副本     其他護照(有中國入境簽證)副本

B. \*  將會為子/女申請有效證件

### 2. 本人 將

\*  **出席**  **不出席** 2017 年 11 月 29 日(三)下午 1:40-2:50 於學校進行的考察前簡介會

### 3. 考察團返港當天(2017 年 12 月 15 日)，子女將

\*  由家長接回     自行回家

### 4. 考察活動期間，校方如有需要，

請致電 \_\_\_\_\_ 與 \_\_\_\_\_ 聯絡。  
(電話號碼) (聯絡人姓名)

( ) 班學生 \_\_\_\_\_ ( ) 家長姓名： \_\_\_\_\_

家長簽署： \_\_\_\_\_

\* 請於適當的  內加

二零一七年九月 ( ) 日